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7月1日下午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2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经全体监事推举,会议由卢丹芸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审议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有效运作,切实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选举卢丹芸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

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

附件：卢丹芸女士简历

卢丹芸，女，出生于 198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工业大学财务管理学士，中共党员。历任广东天华华粤会计师事务所、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广州万宝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江森自控日立万宝空调（广州）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卢丹芸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